

《八識規矩頌》直解

三藏法師 玄奘 作
藕益沙門 智旭 解

◎大科說明：

- 甲一、作者略史
- 甲二、解釋題目
- 甲三、隨文釋義
- 甲四、結示勸修

今初。

甲一、作者略史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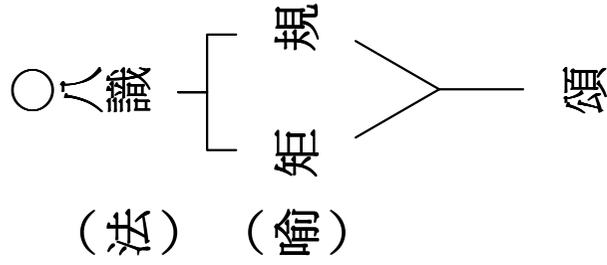
唐代高僧，玄奘大師，幼年出家，初習律典，後習《俱舍論》、《成實論》、《攝大乘論》，及《大般涅槃經》等諸經論，因嘆眾師所論不一，驗之聖典亦隱顯有異，莫可適從。嘗謂：「去聖時遙，義類差舛，遂使雙林一味之旨，分成當現二常，大乘不二之宗，析爲南北兩道，紛紜爭論，凡數百年，率士懷疑，莫有匠決。」乃誓遊天竺，以問惑辨疑。

師於貞觀元年西行，孤身歷經八百多里沙河之艱難，越過新疆，進入印度，於摩竭陀國那爛陀寺，戒賢論師門下，學《瑜伽師地論》、《顯揚聖教論》等，凡經五年。其後遊五天竺，歷謁名賢，叩詢請益，兼通大乘空有二宗及小乘法要，共十二年。時戒日王，於曲女城舉辦法義辯論大會，邀請佛教大小乘僧及婆羅門學者共七千多人，推大師爲論主，師先闡揚大乘法義，並立《真唯識量》，十八日中竟無人能發言難之。會後戒日王及十八國國王，皆奉師爲國師，並頒與《大乘天》之尊號。

其後歸國，為太宗及高宗之所欽重，賜號「三藏法師」。太宗曾兩度勸其棄道輔政，師均以願「守戒緇門，闡揚遺教」而固辭之。帝唯從其志，於長安建「譯經院」，並下詔翻譯經論，歷十九年。譯出《大般若經》，《瑜伽師地論》，《攝大乘論》，《成唯識論》及《大毗婆沙論》等七十五部，其中盛弘法相唯識之法義，後人尊為唯識宗中土之初祖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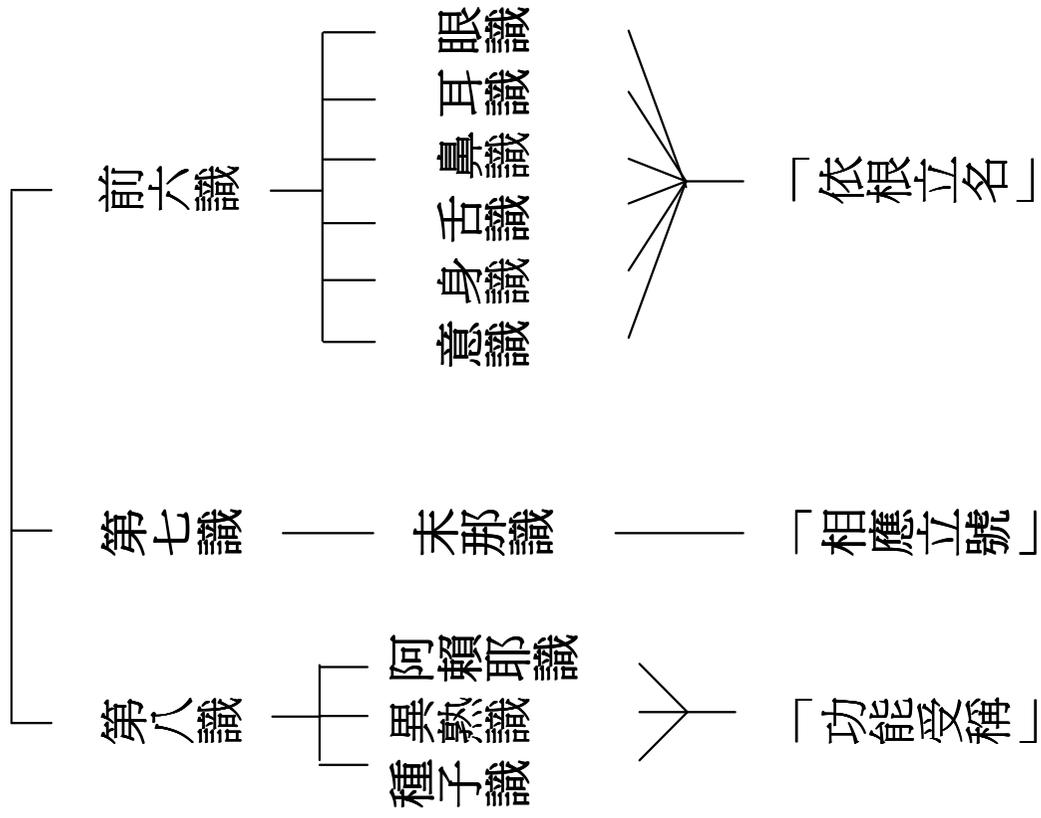
甲二、解釋題目：二

乙一、總釋標題



乙二、別明八識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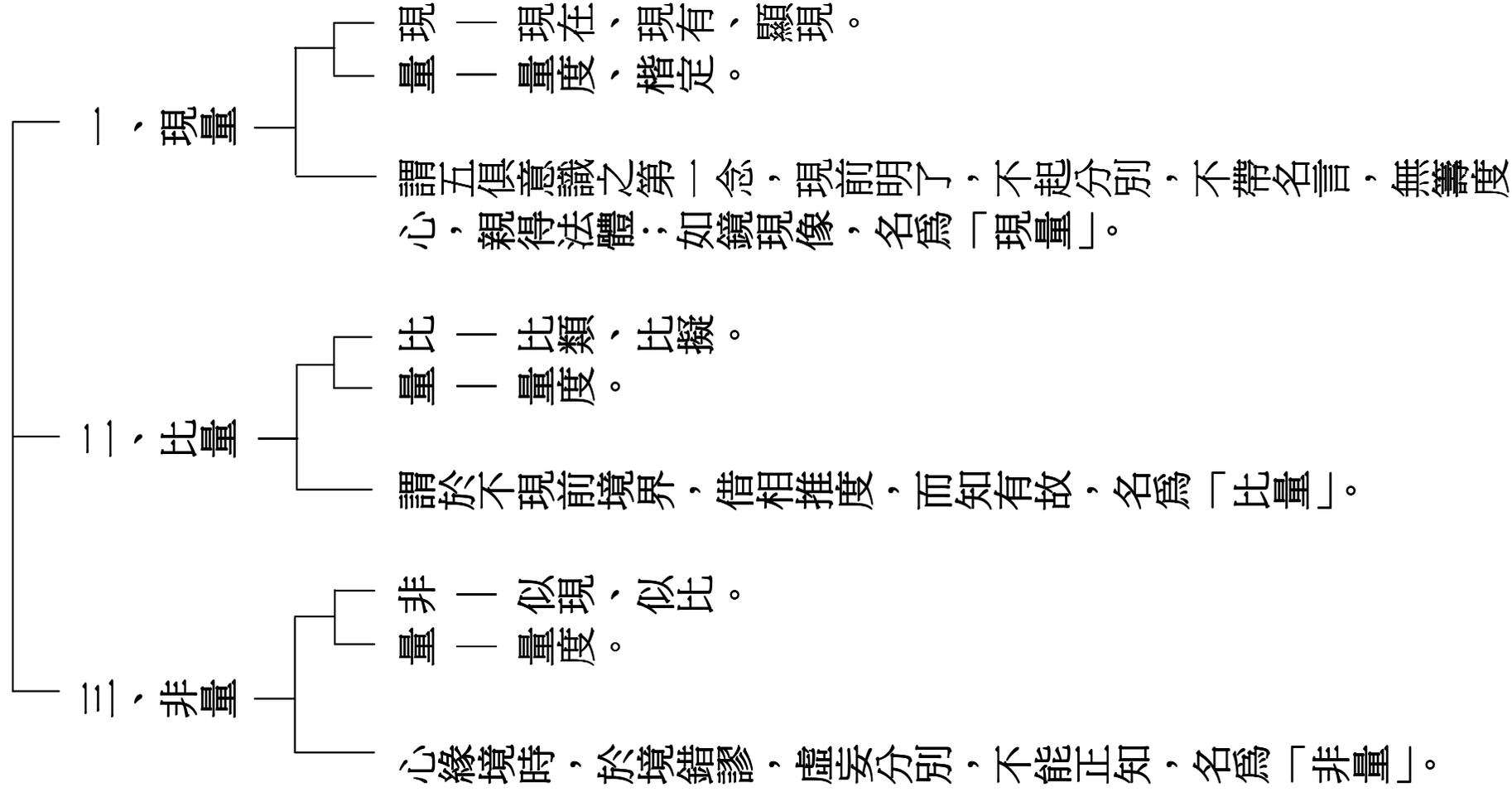
(一) 解釋名義



(二) 相應心所

前五識	—	三十四心所：行五、別境五、善十一、本惑三、中隨二、八大隨惑。
第六識	—	五十一心所：廣緣十方三世諸法故。
第七識	—	十八心所：我痴、我見、我愛、我慢、行五、別境慧、八大隨惑。
第八識	—	五心所：唯獨與行五心所相應。

(三) 識能緣量



(四) 識所緣境

- 一、性境 — 謂實根塵四大，及實定果色等相分境，唯依實種生，不隨能緣見分種生名為「性境」。
- 二、帶質境 — 謂心緣境時，挾帶本質，變起影像，名「帶質境」。
- 三、獨影境 — 謂第六獨頭意識，不仗本質，自生影像，名「獨影境」。

(五) 八識轉依

- 前五識 — 成所作智
 - 第六識 — 妙觀察智
 - 第七識 — 平等性智
 - 第八識 — 大圓鏡智
- 化身
報身
法身